

钦州市 第一人民医院文件

钦一医〔2021〕59号



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关于印发 2021年文化宣传工作绩效考核方案的通知

各科室，钦州港区人民医院：

现将《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2021年文化宣传工作绩效考核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

2021年4月27日



（信息公示形式：依申请公开）

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

2021 年文化宣传工作绩效考核方案

为调动广大职工干部文化宣传工作积极性，充分发挥群体宣传力量，提升医院影响力和文化软实力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每月文化宣传工作专项绩效考核

每发表一篇宣传作品（文章或视频），院部发放 100 元绩效工资给作者（第一作者），宣传科负责统计审核并每季度公示一次，财务科负责发放，每年度发放一次，发放对象不含宣传科工作人员。

二、年终文化宣传工作专项绩效考核

年终文化宣传工作专项绩效考核设置先进文化宣传科室、先进通讯员等 2 个项目，分别按《先进文化宣传科室考核标准》（附件 1）、《先进通讯员考核标准》（附件 2）进行评选，由宣传科负责组织考核。年终文化宣传专项绩效工资发放标准按医院相关文件执行。

三、本文件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发表文章开始执行，由人力资源部和宣传科共同负责解析，实施过程中如有问题请及时向人力资源部反馈，以便不断完善，如有调整另行通知。

附件：1. 先进文化宣传科室考核标准

2. 先进通讯员考核标准

附件 1

先进文化宣传科室考核标准

考核内容	评分标准	得分	备注
设有新媒体平台	科室创建有微信订阅号、微博、抖音、头条号等新媒体平台的，每创建一个新媒体平台得 1 分；持续运行良好，定期更新信息得 2 分。		
发表数量	科室每发表一篇宣传作品得 2 分（以作品第一作者所在科室为准）。		
作品点击量	文章：低于 1000 人次点击量，得 0.5 分；1000-5000 人次点击量，得 1 分；5000 人次点击量以上，得 2 分。 视频：低于 1 万人次点击量，得 0.5 分；1 万-10 万人次点击量，得 1 分；10 万人次点击量以上，得 2 分。		
专职通讯员	未设有专职通讯员的科室减 1 分。		
转发宣传报道	对于本科室宣传报道作品不积极转发（转发量少于 3 人次的），每篇减 1 分。		

注：1. 根据考核得分情况，总分排名前 10 名的为先进文化宣传科室，年终按优秀级别分三个档次予以表彰。

2. 考核科室范围：全院各科室（部门）、卫贸公司、港区分院。

附件 2

先进通讯员考核标准

考核内容	评分标准	得分	备注
发表数量及质量	个人署名（或第一作者）每发表一篇宣传作品得 2 分。作品质量不高的，酌情减分。		
作品点击量	文章：低于 1000 人次点击量，得 0.5 分；1000-5000 人次点击量，得 1 分；5000 人次点击量以上，得 2 分。 视频：低于 1 万人次点击量，得 0.5 分；1 万-10 万人次点击量，得 1 分；10 万人次点击量以上，得 2 分。		

注：1. 根据考核得分情况，总分排名前 10 名的为先进通讯员，年终按优秀级别分三个档次予以表彰。

2. 考核范围：全院职工（包括总院、港区分院、卫贸公司等全体员工）。

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办公室

2021 年 4 月 27 日印发